

关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

为拓宽保险产品销售渠道，推动业务发展，经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，我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代理人身保险产品专项合作协议》。代理销售保险产品手续费在参考比较市场价格后，依据市场公允合理价格商定，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特殊影响。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1%股份，构成公司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。该项关联交易金额达到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。公司独立董事均已审查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意见如下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，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